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WING LEE HOLDINGS LIMITED

永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6)

董事會會議通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茲提述本公司發表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之公佈(「分拆公佈」)，內容有關建議分拆本集團之物業投資業務及在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分拆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之涵義。

誠如先前所公佈，為申請批准新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新公司已向聯交所呈交上市申請。上市申請仍須待聯交所批准後方可作實，惟在預期將會進行建議分拆之際，董事會建議舉行會議，旨在(其中包括)考慮宣佈派發有條件特別中期股息(「特別股息」)，將於下文所列之記錄日期把新公司之83%已發行股本派付予股東。董事會會議將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星期二)舉行。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及記錄日期

倘若董事會在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星期二)宣佈派發特別股息，則為確定有權享有特別股息而制定之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一三年三月四日(星期一)。就此而言，由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星期三)起至二零一三年三月四日(星期一)止(包括首尾兩天)期間內，本公司將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上述期間內不會處理任何股東登記及股份過戶事務。倘若董事會在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星期二)並無宣佈派發特別股息，則本公司不會在上述期間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星期二)就是否已經宣佈派發特別股息

而發表公佈。如欲符合收取特別股息(在宣佈派發股息之情況下)之資格，所有有關之股票連同一切有關的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滙中心26樓，方為有效。

在董事會舉行會議之後，本公司將會再度發表公佈，而該公佈亦將會載有特別股息(如有)之詳情。

一般事項

於本公佈日期，聯交所尚未批准上市申請。建議分拆須待(其中包括)董事會及新公司董事會最終決定進行建議分拆後，方可作實。概不保證建議分拆及新公司股份獲准在主板買賣將會發生或獲批准，或於何時可能會發生或獲批准。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建議分拆另行發表公佈。倘建議分拆因任何理由未能進行，將不會進行新公司股份以實物形式分派建議。

承董事會命
永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德雄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四日

於本公佈刊登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周德雄先生、周煥燕女士、黃少華女士及周彩花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宇新博士、葉棣謙先生及林國昌先生。

* 僅供識別